

证券代码：300738

证券简称：奥飞数据

公告编号：2024-078

债券代码：123131

债券简称：奥飞转债

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奥飞转债预计触发赎回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奥飞数据”）股票价格自2024年11月11日至2024年12月10日已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奥飞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如后续公司股票收盘价格继续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即10.07元/股）的130%（即13.091元/股），预计后续可能触发“奥飞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根据《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在创业板上市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规定，届时公司董事会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奥飞转债”。

敬请广大投资者详细了解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相关规定，并及时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2021年第37次审议会议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2720号”文同意注册，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635.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635,000,000.00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8,016,087.67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626,983,912.33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容诚验字[2021]510Z0030号《验资报告》。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

63,5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1 年 12 月 22 日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奥飞转债”，债券代码“123131”。

（三）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

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1 年 12 月 9 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即 2022 年 6 月 9 日至 2027 年 12 月 2 日。

（四）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1、“奥飞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 22.02 元/股。

2、2022 年 5 月 23 日，公司召开了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以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股本总数 381,644,654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45 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发现金 17,174,009.43 元人民币，送红股 0 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本次转增股份数量为 305,315,723 股，转增后公司股本总数将增加至 686,960,377 股。因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奥飞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22.02 元/股调整为 12.21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2 年 6 月 2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9）。

3、2022 年 8 月 24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为 127 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限制性股票共计 401.0068 万股，授予价格（调整后）为 5.78 元/股。公司按有关规定办理上述限制性股票登记手续，上市流通日定为 2022 年 9 月 16 日，本次新增股份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690,972,847 股（包括因可转债累计转股的 2,402 股），“奥飞转债”转股价格由 12.21 元/股调整为 12.17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2 年 9 月 16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3）《关于限制性股票归属增发股份调整奥飞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4）。

4、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54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103,648,103股，该等股份上市日为2023年4月20日，上述向特定对象发行的A股股份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至794,635,462股（包括因可转债累计转股的16,914股），“奥飞转债”转股价格由12.17元/股调整为12.1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4月20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上市公告书》《关于根据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结果调整奥飞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

5、2023年5月15日召开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以股本总数794,635,462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25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发现金19,865,886.55元人民币，送红股0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本次转增股份数量为158,927,092股（转增股数系公司根据实际计算结果四舍五入所得，最终转增数量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实际转增结果为准），转增后公司股本总数将增加至953,562,554股。董事会审议通过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后，若股本总额发生变动，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因“奥飞转债”转股导致公司股本总数自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披露日至2023年5月17日（“奥飞转债”自2023年5月18日起暂停转股）发生变动，股本总数增至794,635,839股（包括因可转债累计转股的17,291股）。根据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若股本总额发生变动，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调整后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794,635,83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249999元人民币现金（含税），送红股0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999999股。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增至953,562,927股。

“奥飞转债”转股价格由12.13元/股调整为10.09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5月26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

6、2024年5月13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以实施权益分派时的股权登记日总股本（包含已于2024年5月22日从回购专用账户非交易过户至公司开立的“广东奥飞数据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中的 5,09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1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若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股份回购等原因而发生变动的,则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股份为基数,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奥飞转债”转股价格由 10.09 元/股调整为 10.07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7 月 2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奥飞转债”最新转股价格为 10.07 元/股。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有条件赎回条款

(一) 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有条件赎回条款如下: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董事会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1) 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至少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2) 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 \div 365$

其中:IA 为当期应计利息;B 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被赎回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i 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t 为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二) 票面利率

“奥飞转债”的票面利率为:第一年为 0.5%、第二年为 0.7%、第三年为 1.2%、

第四年为 1.8%、第五年为 2.5%、第六年为 2.8%。

三、本次可能触发“奥飞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的情况

自 2024 年 11 月 1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0 日，公司股票价格已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奥飞转债”当期转股价格（即 10.07 元/股）的 130%（即 13.091 元/股）。如后续公司股票收盘价格持续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预计后续可能触发“奥飞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根据《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规定，届时公司董事会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奥飞转债”。

四、风险提示

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相关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约定，若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将在满足可转债赎回条件的当日召开董事会审议决定是否行使赎回权，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详细了解公司《募集说明书》中可转债有条件赎回的相关约定，并及时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10 日